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响应并践行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可持续发展，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公司战略方向、经营实际及投资者关切，制定本行动方案。公司将坚持聚焦主业、稳健经营、规范治理、重视回报与强化沟通，持续提升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具体举措如下：

一、立足行业趋势和公司实际，持续聚焦主业、优化业务结构

公司深耕风电领域多年，已形成“新能源装备制造+零碳实业发展”双轮驱动业务格局。结合行业周期变化和全球海上风电发展趋势，公司将继续围绕海上风电及相关高端装备制造方向，稳步推进资源向优势区域、优势产品和优势客户集中，持续提升主营业务的经营韧性与综合竞争力。

在装备制造板块，公司已基本完成“陆转海”的战略转型，未来围绕单桩、导管架、升压站、汇流站及相关海工装备等重点产品，推进国内沿海基地与海外基地的协同布局，提升制造效率与市场响应速度，探索海工工程物流服务，打造一站式交付解决方案，提升交付能力；在零碳实业板块，公司将持续提升新能源资产开发、建设、运营和管理能力。一方面，逐步探索风电场开发-建设-转让新的业务盈利模式，另一方面，深入布局电力交易市场、碳交易市场，充分挖掘绿电、CCER等零碳资产的潜在价值，为投资者创造更持续、稳健的收益。

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项目执行节奏和资本开支安排，动态优化产能建设与投资节奏，避免盲目扩张，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和资本配置效率，推动公司经营质量稳步提升。此外，公司将聚焦资产质量提升，一方面加快关停工厂的盘活利用，通过资产出租出售、转型升级等方式挖掘闲置资产价值，实现资源高效利用；另一方面着力推进低效资产提效，优化资产运营流程，降低运营成本，提升资产回报率，通过资产结构优化增强企业抗风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二、强化精益运营与现金流管理，提升经营质量和风险抵御能力

公司将坚持以经营质量为核心，持续推进精益化管理，围绕订单质量、成本控制、库存管理、应收账款管理、项目履约管理等关键环节，夯实稳健经营基础。

一是加强订单筛选与项目全过程管理，注重订单质量、回款安排和履约风险平衡，提升优质订单占比；二是持续推进采购、制造、物流等环节降本增效，提高良率和周转效率；三是加强“两金”管控和经营性现金流管理，提升资金周转效率与资产质量；四是严格规范自有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障重点项目和核心业务投入。

公司将结合行业环境变化，持续完善风险识别、预警和应对机制，统筹推进安全生产、合规经营、财务稳健和国际化经营风险管控，努力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与抗风险能力。

三、坚持研发投入，以创新培育新质生产力，增强长期竞争优势

公司结合市场需求和产业升级趋势，持续加大研发体系建设力度，强化研发、制造、市场协同，推进重点产品、关键工艺和核心制造能力升级，2025年研发投入约2.95亿元，改进技术42件，知识产权总计354件。公司将围绕海上风电装备大型化、深远海、漂浮式及高端海工装备等方向，持续推进技术研发、工艺优化和成果转化，提升核心技术储备和产品竞争力。

公司同时持续优化人才引进、培养和激励机制，保持核心技术团队和经营管理团队稳定，提升组织效率和创新转化能力。2025年度，研发人员总数155位，本科以上学历84位，较上年提升25.37%。

公司将坚持以技术创新促进经营改善，以工艺进步带动降本增效，以产品升级提升盈利能力，推动创新成果加快转化为经营成果。

四、完善公司治理，强化“关键少数”责任，夯实规范运作基础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夯实规范运作基础。

2025年，公司顺应监管要求，推进治理架构调整。一是修订《公司章程》，取消监事会，明确由审计委员会承接原监事会的监督职权，保障监督职权平稳过渡与高效衔接；二是经职工大会选举增设一名职工董事，代表职工参与决策、维护职工合法权益；三是根据监管规则，修订委员会、董事会等相关工作制度总计7份，细化职责权限，确保制度体系匹配公司治理需求。

公司将持续强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责任意识，督促其依法依规履职，增强合规意识、责任意识和风险意识；持续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等机制的作用，提升重大事项决策的科学性、审慎性和透明度，切实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五、重视投资者回报，统筹业务发展与股东回报的平衡

公司始终重视投资者回报，在兼顾可持续发展、经营资金需求、资本开支安排和财务稳健的基础上，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和可预期性，努力提升投资者获得感。

2025年，公司制定《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积极实施以现金分红为主的利润分配方案。2023年度、2024年度累计现金分红1.7亿（不含回购股份注销金额），但2025年度因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值，拟不进行利润分配。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以回报股东为导向，综合考虑经营成果、现金流水平、未来发展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诉求，依法合规实施现金分红等回报安排；同时，结合资本市场情况、公司估值水平及资金安排，依法依规研究市值管理相关措施，持续推动市场价值与公司内在价值高度匹配。

六、提升信披质量，加强投资者沟通有效性

公司致力于以高标准的信息披露保障投资者权益，通过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范制度，恪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搭建透明化信息披露机制，不断提高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和公平性。

公司高度重视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工作，通过《市值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形成系统化沟通机制。公司构建了涵盖热线电话、电子邮件、公司官网、互动易平台、年度业绩说明会及路演的多元沟通体系，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双向沟通；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持续提升公告解读和沟通回应的针对性、可读性与透明度，帮助市场更加全面、客观地理解公司的经营逻辑与长期价值。

公司将持续完善投资者意见收集与反馈机制，把投资者合理建议作为改进经营管理、优化沟通方式和提升治理水平的重要参考。

七、其他说明

公司将以“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作为重要发展契机，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的工作总基调，贯彻高质量发展理念，践行社会责任，提升公司的社会形象和品牌价值，从而更好地回报投资者，为增强市场信心、促进资本市场健康高质量发展做出贡献。

本次“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所涉及的经营目标、发展举措及相关判断系基于当前外部环境和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规划性安排，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受国内外市场环境、政策法规等因素变化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